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1
转债代码:113030 转债简称:东风转债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478,000元“东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85,72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1,334,400,000股的0.006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294,85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84%。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共有194,000元“东风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9,111股。

一、东风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东风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49号)核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2,953,280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29,532.80万元,期限为6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二)东风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16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29,532.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东风转债”,转债代码“113030”)。

(三)东风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东风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6月3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6.90元/股。

东风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 1、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东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90元/

股调整为6.7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23日起生效;

- 2、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东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75元/股调整为6.4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7日起生效;
- 3、因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东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45元/股调整为6.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1月12日起生效;
- 4、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东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40元/股调整为4.9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23日起生效。

二、东风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478,000元“东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85,72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1,334,400,000股的0.0064%。其中,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转股的金額为19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9,111股,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1,334,400,000股的0.0029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294,85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84%。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2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42,917,471	39,111	1,842,956,582
总股本	1,842,917,471	39,111	1,842,956,582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法务与法律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4-88118555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1
转债代码:110082 转债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宏发转债自2022年5月5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有420,000元宏发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6,211股,累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8%。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999,58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790%。
- 2022年度第四季度转股情况:本季度可转债转股的金額为1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11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5号)核准,于2021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00万元,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46号文同意,公司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1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发转债”,债券代码“11008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开始转股的日期为2022年5月5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2.28元/股。

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自2022年6月30日起“宏发转债”转股价格为72.28元/股调整为51.32元/股。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的《宏发股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及《宏发股份:关于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宏发转债”转股期间为:2022年5月5日至2027年10月27日

(二)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額为1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11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有420,000元宏发转债已转换成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6,211股,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为0.0008%。

(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999,58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790%。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2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42,674,041	211	1,042,674,252
总股本	1,042,674,041	211	1,042,674,252

四、其他
联系人:公司法务部章晓菁
咨询电话:0592-6196768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 报备文件
发行人证券登记查询证明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3-001号
债券代码:128111 债券简称:中矿转债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中矿转债”转股期为2020年11月17日至2026年6月10日。
- 2、转股情况: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0日期间,“中矿转债”共有116,000元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减少债券数量1,160张,转股数量为10,556股。
- 3、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0日,尚未转股的中“中矿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14,691,100元,占“中矿转债”发行总量的14.3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0号)核准,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80,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593号”文同意,公司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矿转债”,债券代码“12811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中矿转债”自2020年12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

2、可转债转股起始日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中矿转债”自2020年12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

3、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中矿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5.53元/股。

2020年1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因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0日起由15.53元/股调整为15.48元/股。

2021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因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2日起由15.48元/股调整为15.47元/股。

2021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因实施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23日起由15.47元/股调整为15.42元/股。

2022年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

证券代码:688309 证券简称:“ST信懋” 公告编号:2023-001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09,464股,占公司总股本80,010,733股的比例为0.76%。
-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00元/股,最低价为15.2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7,977.8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和《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2)。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09,464股,占公司总股本80,010,733股的比例为0.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00元/股,最低价为15.2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7,977.8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5080 证券简称:浙江自然 公告编号:2023-001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 本次赎回金额:共计人民币6,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6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公司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协议》,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公司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52,791,667元。

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期	到期日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理财产品	6,000	1.78-3.4	178天	2022年12月30日	6,000	52,791,667
合计		6,000				6,000	52,791,667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编 号 :临2023-001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22,947,000元“凌钢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81,072,354股,占“凌钢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925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凌钢转债”金额为217,053,000元,占“凌钢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49.3302%。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凌钢转债”本季度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86股,占“凌钢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情况:无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4号)核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公开发行4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40亿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70%、第三年为1.10%、第四年为1.60%、第五年为2.00%、第六年为2.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2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4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凌钢转债”,债券代码“110070”。

根据有关规定和《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凌钢转债”自2020年10月1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凌钢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80元/股,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凌钢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5日起由2.80元/股调整为2.75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凌钢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15日起由2.75元/股调整为2.6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3-001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经销商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对融资机构平台给予了符合融资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经销商的贷款或应付账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经销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137.73万元。

● 对外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帮助下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及时获得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以更加有效地拓展市场,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银行等金融机构、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等机构给予了符合融资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经销商的贷款或应付账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银行等金融机构、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等机构对上述经销商授信的总额度,即3.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

近日,公司与融资机构平台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对融资机构平台给予了符合融资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经销商的贷款或应付账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推荐并经融资机构平台审核确认后,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非关联经销商。经销商需符合信贷管理基本制度规定的基本条件,与公司具有一定的合作基础,具备偿债实力,履约记录良好,未发生重大经济纠纷,无不良信用记录。

被担保人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担保事项主要包括: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总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三)担保期限:融资机构平台对单一经销商的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人民币3,086,000元“特纸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461%;累计转股数量为209,52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05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特纸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66,91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539%。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共有人民币3,059,000元“特纸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457%;转股数量为208,05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052%。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衢州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6号)核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67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670,000,000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00号文同意,公司670,000,000元可转债于2021年12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特纸转债”,债券代码“111002”。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起止日期为2022年6月14日至2027年12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初始转股价格为18.50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特纸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3日起调整为18.2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证券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编 号 :临2023-001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22,947,000元“凌钢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81,072,354股,占“凌钢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925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凌钢转债”金额为217,053,000元,占“凌钢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49.3302%。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凌钢转债”本季度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86股,占“凌钢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1%。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情况:无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4号)核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公开发行4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40亿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70%、第三年为1.10%、第四年为1.60%、第五年为2.00%、第六年为2.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2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4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凌钢转债”,债券代码“110070”。

根据有关规定和《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凌钢转债”自2020年10月1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凌钢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80元/股,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凌钢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5日起由2.80元/股调整为2.75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凌钢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15日起由2.75元/股调整为2.6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